**关于征询社会公众对编制宿州市医疗服务价格目录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公告**

按照《安徽省医疗保障局关于编制医疗服务价格目录的通知》（皖医保办发〔2019〕11号）要求，依据《安徽省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服务项目目录》（皖医保办发〔2018〕10号），及2015年以来原市物价局、卫生健康委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的关于医疗服务价格相关政策文件，汇总编制了《宿州市医疗服务价格目录》，现向全市公开征求修改意见，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和有关单位提出修改意见，并于2019年7月18日前通过邮寄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意见反馈我局，并提供佐证依据。

电 话：0557-3060136

邮 箱：szsylbzj2019@163.com

宿州市医疗保障局

2019年7月7日